

專案質詢

9-1-12-0294

立法院議案關係文書 中華民國105年5月4日印發

案由：本院許委員淑華，鑒於金管會邇來積極鼓吹、推動金融科技創新，一時之間，有關 FINTECH 儼然已經成為最夯的熱門話題。金融科技化勢將帶來種種作業流程的便捷化，從而諸如金融交易的風險控管、消費者權益的保障、創新業務的准駁等，要求行政院所屬主管機關應該讓監理流程同步的科技化，同時兼顧創新與風險控管、市場秩序維護。爰此，特向行政院提出質詢。

說明：

- 一、金管會邇來積極鼓吹、推動金融科技創新，一時之間，有關 FINTECH 儼然已經成為最夯的熱門話題。在實務上，除了各公、私銀行紛紛朝金融科技化摸索轉型之外，銀行公會更是破天荒的首度與台灣大學電機資訊學院合作，舉辦 FINTECH 專題講座。整體以觀，這一波波的熱潮，凸顯從金融主管官署，到公會組織，以至於金融業者，一方面感受到這種金融業務科技化的新型態，可能對既有營運模式帶來衝擊；另一方面自然也希望能夠抓住金融業朝科技化創新轉型的機遇，開創更大的營運發展空間。
- 二、從種種跡象和事證來看，廣義的金融服務業，面對日新月異網路科技的發展與不斷增能，既有的營運模式，確實面對極大的挑戰。不論是在一般消費者的買賣過程，或者商業交易模式，隨著支付工具的數位化，其實已經大量降低人們的現金使用量。同樣在投資理財方面，整個流程的自動化，不只降低業者與客戶的交易成本，而社群媒體的興起，更是降低了一般大眾參與投資的進入門檻。凡此種種，馬上可見的影響，就是因為原有的銀行客戶，不論存貸業務，透過網路、手機，愈來愈不需要到銀行臨櫃辦理。甚至有關投資理財業務，金融業者只要建置大數據分析模式，客戶甚至不再須要透過理專，就可以走完流程。
- 三、類似這種因金融營運服務流程的數位化、便捷化，不只可能出現如有關方面所估計，台灣整個金融體系的從業人員，可能有約 80 萬人將面臨失去工作的威脅。金融科技化對現有金融業的更大威脅與挑戰，尤在於業者如果還是抱殘守闕，觀望猶疑而不加快轉型的步伐，

立法院第9屆第1會期第12次會議議案關係文書

未來金融服務的這塊大餅，既有業者將陷入看得到卻吃不到的窘境。

- 四、其實微軟創辦人蓋茲就曾說過：「BANKING IS NECESSARY, BUT BANKS ARE NOT」而阿里巴巴的創辦人馬雲講得更直白：「如果銀行不改變，我們就改變銀行。」馬雲果然言出必行，阿里巴巴以電商起家，緊接著就順勢發展出支付寶、餘額寶等傳統屬於金融業的業務領域。而阿里巴巴集團的關係企業螞蟻小微金融服務公司，最近順利完成第2波45億美元的融資，看在傳統的金業者眼中，還真不知道是要羨慕或忌妒，或只能自怨自艾。
- 五、檢視類似阿里巴巴這種金融業門外漢，於今竟然如此侵門踏戶的行徑，恰好印證了當網路科技發展到一定程度，挾著科技化的優勢，以及網路無國界的特性，即使最初只是從電子商務業起家，營業項目和範圍，卻很容易就可以跨界、跨業與跨境。類似的情形，其實已經在影視媒體業發生，包括NETFLIX或愛奇藝等OTT，不是已經把一堆反應不及的傳統影視媒體產業打趴了嗎！
- 六、形勢演變至此，有理由相信現有的金融業者，自然不想坐以待斃。而談到金融業要朝科技化轉型，如果參考眾多傳統媒體朝網路化轉型的失敗經驗來看，正好顯示產業轉型知易行難，半調子的轉型反而可能變得非驢非馬。因此以金融業而言，想要朝科技化轉型，就要有破壞性創新的認知和決心，也就是唯有大破才可能大立。而轉型的關鍵在於人才，銀行公會理事長李紀珠因而特別指出，現在除了積極透過各種方式，加速既有金融人才的轉型或培養第二專長，也希望積極培養金融科技的新血，吸引更多科技人才投入金融產業領域。